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部门

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履行救助管理职责，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主要职责是：（一）牵头做好全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协调工作。（二）为因自身无力解决食宿、无亲友投靠、又不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或者农村五保供养、正在城市流浪乞讨度日的人员实施救助。（三）承担困境未成年人临时监护管理责任，为流浪乞讨、失学辍学、监护缺失等困境未成年人直接提供生活照料、心理疏导、监护指导、帮扶转介、教育并护送返乡等服务，协助公安机关打击拐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行为。（四）完成区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下设综合部、救助部、安置部，共3个部门。

三、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打造临时困难群众“暖心驿站”品牌。依托区救助站回龙

埔过渡用房新址，打造全市首个临时困难群众“暖心驿站”，为辖区临时性、突发性生活困难，且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的群众提供休憩歇脚、饮水饮食、心理疏导、政策咨询、就业指导等服务，做到“热可纳凉、冷可取暖、雨可栖身、累可歇脚、饿可充饥、渴可饮水”，织牢织密社会兜底保障网。

2.探索街面流浪人员“监测预警”机制。继续加大日常巡查摸排力度，用“铁脚板摸排”做到“全方位掌握”。同时，探索建立“大数据监测”机制，协调政数局、街道等单位，试点在火车站、汽车站、立交桥等流浪乞讨人员易聚集地安装监控系统，由区救助站统一接入监控，一旦发现滞留人员及时响应。通过“大数据比对+拉网式排查”、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及时、主动发现需要救助的困难群众，按规定快速启动救助程序。

3.提升救助安置服务质量。坚持实行“全年无休、24小时三班倒”工作模式，加强医疗、护理、照料等一线人员教育培训，提升站内服务质量；严格落实流浪乞讨人员及特困供养人员救助政策，切实保障站内落户安置人员和临时救助人员享受应有的社会福利。

4.强化街面巡查救助力度。联合公安、城管、街道等部门，并引入快递小哥、环卫工人、小区保安等社会力量参与流浪乞讨人员街面巡查救助工作，不断完成“发现-报告-甄别-救助”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确保街面流浪人员早发现、早转移、早救助。

5.凝聚联合救助保护合力。以“区-街道-社区”三级未成年

人保护体系为基础，织密“社会参与、政府联动、司法救助”未成年人保护网，强化司法衔接、安置帮教、社会救助等方面的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工作联动，盘活各方资源，形成救助合力。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部门预算收入2,907.71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367.33万元，减少11.2%。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部门预算支出2,907.71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367.33万元，减少11.2%。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1、2024年不再申请疫情防控经费。2、区救助站于2023年整体搬迁至新的过渡用房，因此救助站过渡用房开办、搬迁等费用较多，2024年减少该部分费用。3、参考2023年实际救助量，适当下调2024年医疗和陪护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预算2,907.71万元，包括人员支出989.91万元、公用支出274.0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7.52万元、项目支出1,626.24万元。

（一）人员支出989.91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支出 274.0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52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1626.24 万元，具体包括：

1.办公楼修缮 1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楼零星修缮，空调、厨房设备、监控设备、发电机保养维修，购买五金配件等。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2.宣传经费（通用项目）2 万元,主要用于宣传资料、普法手册印刷，海报、横幅、宣传栏、制度上墙制作等。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3.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37.14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救助人员医疗、护理、后勤保障服务、为站内救助人员提供饮食保障、流浪乞讨精神障碍患者救治、医疗费、住院陪护费、返乡交通费、购买日用品、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等。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91.19 万元，减幅 32.14%，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 300 万元，对应的区级资金预算减少。

4.民政事务 111.24 万元，主要用于特困人员供养。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5.82 万元，减幅 29.2%，主要原因是不再申请疫情防控经费。

5.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57.36 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

讨人员视频网络信息系统建设、购买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较2023年预算减少78.2万元，减幅57.7%，主要原因是区救助站于2023年整体搬迁至新的过渡用房，因此添置的办公及生活设备购置较多，2024年减少该部分费用。

6.一般管理事务108.5万元，主要用于四害消杀、护送返乡工作差旅费、安全生产检查、街面救助工作、“暖心驿站”运营、医疗费用审核工作、救助站搬迁及开办工作等。较2023年预算减少97.4万元，减幅47.3%，主要原因是区救助站于2023年整体搬迁至新的过渡用房，因此救助站过渡用房开办、搬迁等费用较多，2024年减少该部分费用。

7.财政代编一级项目（中央）300万元，主要用于为流浪乞讨人员医疗费、返乡交通费等。较2023年预算增加136.4万元，增幅83.3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300万元。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政府采购项目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共计共有591.42万元，其中货物采购47.01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544.41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万元，下降20%，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编制，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结果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减少0万元，主要是本部门2024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本部门2024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8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2万元，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燃油及保险费用。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626 万元，设置并编报 7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宣传经费 （通用项目）	2	宣传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法规，展示救助工作成效，提高市民对救助工作的关注度和认识

		度，其中一季度完成 25%，二季度 50%，三季度完成 75%，四季度完成 10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37.14	保障全区救助工作有效开展，为救助人员申请生活照料相关费用，提供养护、医疗、康复、安置、寻亲、返乡等救助服务。为困境未成年人提供临时监护、前期介入、后期送返服务，提供安置、生活照料、教育辅导、精神关怀服务。其中一季度完成 25%，二季度 50%，三季度完成 75%，四季度完成 100%。
民政事务	111.24	做好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保障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和合法权益。其中一季度完成 25%，二季度 50%，三季度完成 75%，四季度完成 100%。
办公楼修缮	10	根据站内基础设施的实际损耗，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办公楼补漏修复费、空调清洗保养维修费、厨房设备、监控设备保养维修费等相关费用，提升救助人员站内安置生活质量。其中一季度完成 25%，二季度 50%，三季度完成 75%，四季度完成 100%。
一般管理事务	108.50	做好救助管理服务的辅助性工作，护送救助人员返乡、街面救助巡查工作、四害消杀、安全生产检查、“暖心驿站”心理疏导室运营、医疗废物处置等，确保救助工作稳步推进。其中一季度完成 25%，二季度 50%，三季度完成 75%，四季度完成 10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57.36	做好流浪乞讨人员视频网络信息系统建设工作，购置完善办公及生活硬件设施，以保障办公需求和救助人员服务质量。其中一季度完成 25%，二季度 50%，三季度完成 75%，四季度完成 100%。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中央）	300	做好救助人员生活救助工作，并积极推动寻亲返乡工作，根据救助人员实际需求，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医疗费、返乡交通费等相关费用。其中一季度完成 25%，二季度 50%，三季度完成 75%，四季度完成 100%。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上级转移支付预算 300 万元。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

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

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2,907.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7.8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907.7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1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907.71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6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23
		临时救助	2,441.5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41.5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1.24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1.24
		卫生健康支出	30.9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3
		事业单位医疗	30.93
		住房保障支出	198.94
		住房改革支出	198.94
		住房公积金	70.57
		购房补贴	128.37

本年收入合计	2,907.71	本年支出合计	2,907.71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2,907.71	支 出 总 计	2,907.71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2,907.71	1,281.47	1,626.24	0.00	0.00	0.00	591.42	2.0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7.84	1,051.60	1,626.24	0.00	0.00	0.00	591.42	2.0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10	12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7	1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60	7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23	35.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441.50	926.50	1,515.00	0.00	0.00	0.00	538.90	2.01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41.50	926.50	1,515.00	0.00	0.00	0.00	538.90	2.01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1.24	0.00	111.24	0.00	0.00	0.00	52.52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1.24	0.00	111.24	0.00	0.00	0.00	52.5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3	3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3	3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3	3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94	19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94	19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57	70.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8.37	128.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2,907.71	1,281.47	1,626.24	0.00	0.00	0.00	591.42	2.01	0.00

表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列)	2023年预算		2024年预算														较2023年年初预算		增减幅 超 20% 或增减 额超 500 万元的 说明原因	
	年初预算	截至 年底 调整 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 结余、 结转	增减金 额	增减幅(%)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 目拨款	财政 专项 资金 拨款	政府 投资 项目 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2,042.45	0.00	1,626.24	1,626.24	1,626.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6.21	-20.38%	主要减少了搬迁费开办费等经费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	2,042.45	0.00	1,626.24	1,626.24	1,626.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6.21	-20.38%	主要减少了搬迁费开办费等经费

站																				
一般管理事务	205.90	0.00	108.50	108.50	10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4	-47.30%	区救助站于2023年整体搬迁至新的过渡用房，因此救助站过渡用房开办、搬迁等费用较多，2024年减少该部分费用
民政事务	157.06	0.00	111.24	111.24	111.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82	-29.17%	2024年不再申请疫情防控经费
	10.00	0.00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00%	

办公楼修缮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中央）	3.60	0.00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6.4	8233.33%	市财政局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300万元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2.00	0.00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0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28.33	0.00	1,037.14	1,037.14	1,037.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91.19	-32.14%	市财政局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

																			救助补助资金预算300万元，对应的区级资金预算减少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135.56	0.00	57.36	57.36	57.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8.2	-57.69%	区救助站于2023年整体搬迁至新的过渡用房，因此添置的办公及生活设备购置较多，2024年减少该部分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2,907.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7.8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907.7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1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907.71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6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23
		临时救助	2,441.5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41.5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1.24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1.24
		卫生健康支出	30.9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3
		事业单位医疗	30.93
		住房保障支出	198.94
		住房改革支出	198.94
		住房公积金	70.57
		购房补贴	128.37
本年收入合计	2,907.71	本年支出合计	2,907.71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2,907.71	支 出 总 计	2,907.7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2,907.71	1,281.47	1,626.24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2,907.71	1,281.47	1,62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7.84	1,051.60	1,626.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10	125.1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7	18.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60	71.6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23	35.23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441.50	926.50	1,51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41.50	926.50	1,51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1.24	0.00	111.24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1.24	0.00	11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3	30.9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3	30.9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3	30.9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94	198.9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94	198.9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57	70.5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8.37	128.37	0.00
--	---------	------	--------	--------	------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2,907.71	1,281.47	1,626.24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2,907.71	1,281.47	1,626.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9.90	989.9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3.80	103.8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1.17	151.1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1.22	401.2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60	71.6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23	35.2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93	30.9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0	3.5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57	70.5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89	121.8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2.18	274.04	598.14
	30201	办公费	14.18	13.68	0.50
	30205	水费	10.00	10.00	0.00
	30206	电费	80.00	80.00	0.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5.95	75.95	0.00
	30211	差旅费	15.00	0.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96	0.96	10.00
	30214	租赁费	26.66	26.66	0.00
	30216	培训费	1.90	1.90	0.00
	30226	劳务费	466.41	0.00	466.41
	30227	委托业务费	87.23	0.00	87.23
	30228	工会经费	9.71	9.71	0.00
	30229	福利费	3.57	3.57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1	39.61	19.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8.77	17.52	981.24
	30302	退休费	17.51	17.51	0.00
	30306	救济费	981.24	0.00	981.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6.86	0.00	46.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6.86	0.00	46.86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2023年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2024年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救助管理站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救助人员救助金	救助人员救助金	568.00	568.00	0.00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108.50	108.50	0.00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经费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经费	32.00	32.00	0.00		
宣传经费	宣传经费	2.00	2.00	0.00		
城市居民特困人员供养	城市居民特困人员供养	111.24	111.24	0.00		
困难群众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困难群众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437.14	437.14	0.00		
（直达资金）救助人员救助金	（直达资金）救助人员救助金	300.00	300.00	0.00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1,281.47	1,281.47	0.00		
办公楼修缮	办公楼修缮	10.00	1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57.36	57.36	0.00		
金额合计		2,907.71	2,907.71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1、做好救助人员生活救助工作，并积极推动寻亲返乡工作。</p> <p>2、为困境未成年人提供前期介入、后期送返服务，提供安置、生活照料、教育辅导、精神关怀服务。</p> <p>3、做好救助管理服务的辅助性工作，确保救助工作稳步推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次	大于 800 人次
		质量指标	受助人员救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服务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减少事故损失；减少我区流浪乞讨人员数量，节约社会救助成本	实现服务项目零投诉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妥善安置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愿并符合救助条件的救助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受助人员、受助人员家属及流出地救助管理机构对提供的救助服务满意度 85%以上。
		其他满意度指标		